2024年度学校暑期社会服务月活动项目结题要求

为提高暑期社会服务月活动项目成效，现就暑期社会服务月活动项目提出以下结题要求，请严格执行。

一、结题条件

结题条件分必选条件和可选条件，完成必选条件和1项及以上可选条件，予以结题。

 （一）必选条件

1.项目总结报告1份（含项目意义、服务内容、取得成效、服务心得等）。

2.服务次数证明（3次以上，需附每次服务内容及服务时长等内容）。

3.宣传报道（含二级学院网站报道，公众号报道无效）1次以上，同时精选能展现核心服务内容的场景照片（或者作者与作品合影等图片）3-5张，以电子稿形式上交。

（二）可选条件

1.横向项目到款额2万元及以上（人文社科类1万元及以上）。

2.科技成果转化到款额1万元及以上。

3.成果被服务单位使用、采纳或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后，为服务单位新增经济效益30万元及以上（注：需同时提交采纳证明与经济效益证明；采纳需注明采纳借鉴应用的内容、方法、观点，并提供形成的文件、工作方案等；经济效益证明必须盖单位财务章，而非企业章、发票章）。

4.制定并发布与服务内容相关的企业标准、团体标准、地方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。

5.专利、软著等形式的服务成果需获得授权。

6.服务成果被县市局级及以上党政机关领导肯定性批示，或被县市局级及以上党政机关采纳*（*注：采纳需注明采纳借鉴应用的内容、方法、观点，并提供形成的文件、工作方案等，并不是注明采纳即可；服务成果被肯定性批示是指咨询报告、调研成果、发展规划等类型的成果被肯定性批示，并不是对服务过程的评价）。

二、项目评分

专家评分（取平均分）+可选项目得分。可选项目的分数计算方法：横向到款（2分/1万元）；科技成果转化（4分/1万元）；新增经济效益需达30万元及以上，经济效益30-50万元计1分，50万元以上部分则按1分/50万元累计，总分最高不超过5分）；标准成功发布（企业标准5分/项，其他4种标准15分/项）；服务内容以专利、软著等形式获得授权（发明专利30分/项，其他专利、软著5分/项）；服务成果被县市局级及以上党政机关肯定性批示（5分/项）、批阅（2分/项）或采纳（5分/项），并依据行政级别的升高，给予加分，每级2分（行政级别按县（市）局级、县（市）级、市厅级、省部级、国家级排序）。

三、项目分级

以预立项项目总数计算，A级（15%），B级（40%），C级（30%），D级（15%）。

 科研处

 2024年5月23日